

债券代码：136107.SH

债券简称：15穗工债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变动原因

王平先生原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王建刚先生原担任党委副书记、委员、董事。根据中共广州市黄埔委组织部、中共广州开发区工委组织部《关于王平、杜海峰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穗埔组干〔2020〕119号）、《关于王建刚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穗埔组干〔2020〕98号）等文件，王平同志目前已就任广州开发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不再担任我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王建刚同志已就任知识城（广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委员，不再担任我司党委副书记、委员、董事。

（二）新任人员聘任安排

根据中共广州市黄埔委组织部、中共广州开发区工委组织部《关于俞欣、黄秀梅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穗埔组干〔2020〕136号）、中共广州开发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组《关于俞欣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穗开国资党〔2020〕19号）等文件，俞欣同志就任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三）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俞欣女士，1977年2月出生，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历任广州开发区驻京办事处干部，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中心策划部副部长、部长，广州开发区经发局投资处处长，广州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办公室主任；广州开发区企业建设和服务局副局长，广州开发区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俞欣女士不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债券。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董事、总经理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本次董事、总经理变动对公司已做出的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不良影响。本次董事、总经理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

广州高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6月2日

